

北 省 政 府 稿

主席
秘書長
廳長
處長

事由

總收文

看正
字第

4937
4938

別文

化電

送達機

鄧東行署
羅田縣政府

別類

件 附

女史

據填費辦理查禁社債禁運渣敵三作查報表一案電仰並照由

丁巳仲夏

湖北省档案馆藏

稿擬

稿

核

科員王季耕

生傳澤
 賀有年
 經書萬真
 往覺天

檔案

世建
字第

年

國

樂

七

又月
又日

月

五
月
十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五月六日

月
日

時封發

卷之四

時校

時鑄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辨

號

號

民國 30 年

4月7日

到

283

代電

鄂東行署程主任

羅田苗雷縣知事

第三一二二號

第五六號

呈件均悉。指示如次：(一)本府

對於戰區物資前為統籌撥購而免資敵起見

曾訂定湖北省撥購游擊戰區物資暫行辦法

經以省產三旅特字第九零八號令各道办在

案表列購款案同油牙項_{滯銷二節}應予核銷以原

領辦法切實遵办。二上項物資數量_{有無調查}業經有若

中收購已有年餘現新_{是否便利}本仰撥實際情形和

具意見呈核旋陳。如有產三即

如撥八四共

原表有何困難及意見欄第二項所請役
 法收買豬鬃桐油生漆等類一節有無
 解決方法如仍由科覆核

又六

89
拟
石
查

王
季
耕

〇
廿
七



商

呈報

民國三十年三月二十八日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四月廿六日

160528

附件 全

3122

事

由

奉令附發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遵即填報查請鑒核由。

一三十年三月十二日奉省建三施字第九三九號令發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飭

如期填報等因。

二遵將辦理查禁敵貨及禁運資敵工作情形依表填報請

鑒核！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附呈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一份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主任程汝懷

30/4/25 日(星期四) 時
省建字第：4937 號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民國三十年三月二十一日

有無敵貨走私及偷運資敵情事

鄂東濱江及沿公路各縣接近敵區無知商販昧於利誘間有不免走私偷運情事

走私貨物品類

桐油、生漆、猪鬃、牛羊皮、野獸皮等。

走私路線

黃岡、浠水、蘄春、黃梅、廣濟、黃陂各縣之濱江、麻城、黃安、禮山、孝感之沿公路各線。

經常查禁工作或委託辦理情形

在二十九年九月以前關於查禁工作由各縣進出貨物檢查所負責辦理查獲之案件報請鄂東查獲敵貨及禁運資敵物品處理委員會核辦二十九年九月以後交由各縣府依法辦理。

已否組設查禁機構

二十九年九月份以前係指定進出貨物檢查所負責至交由縣府後即由縣府負責

已名稱

二十八年九月成立鄂東查獲敵貨處理委員會

設組織

由鄂東黨政軍各界組織之并推舉委員十人主任委員一人均無給職

查主機關

湖北省政府鄂東行署

禁成立

二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二十九年九月奉二十一集團軍總司令部刑代電已查禁案件應交縣府依法處理當於九月十日撤銷

機經費

處理委員會原無固定經費嗣因案件過多需專人保管而各月開會亦需臨時費用計自二十八年九月至二十九年九月共用去辦公費八百餘元另案呈報

捕工作進行情形

每月開常會一次報告二月內各縣查禁情形及處理各檢查所呈送查獲案件至處理委員會結束後即由行署督飭各縣辦理

有無查獲未處理案件

現存有猪鬃獸皮等未處理

有何困難

一鄂東濱江及沿公路各縣份接近敵軍據點往來商販隨處皆可繞越通行雖一再令飭所屬嚴密檢查但恐防不勝防偷運勢所難免現經劃定封鎖線網飭各縣保查人員區鄉保甲人員負責并令駐防部隊協助檢查以期嚴密

及意見

二查禁運資敵物品均為農村出產能在游擊區內行銷者數量較少至猪鬃桐油生漆獸皮等類既不能售則日益壅積擬懇層奉設法收買俾發展農村經濟。

備註

一各縣區查禁工作無論有無一律用此表填報
二如另備表格大小尺寸悉依此表

92

五



王

本子新

の。也。

抄併 4937 稀文 田林 覆板

利 房 奎



呈報

中華民國三十年三月十七日
於湖北省羅田縣政府

字第 一零五六號

中華民國三十年三月廿六日收到

160522

附件齊全

事由

為遵令填報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並表請鑒核由

(一) 本年三月十日奉

鈞府省建三施字第九三九號訓令附發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飭將查禁工作實際情形於文到五日內依表填報等因。

(二) 遵即依式填報備文呈呈

鈞府鑒核備查。二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陳

建設廳長林

30 21 25 日(星期四) 時

省建字第 4938 號

附呈查報表一份

羅田縣縣長黃增燁 訓訓

秘書雷

蘇

代行

湖北省羅田縣政府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三十年三月 日

湖北省羅田縣政府辦理查禁敵貨禁運資敵工作查報表											
三十一年三月 日											
有無敵貨走私及偷運資敵情事		查本縣並無敵貨進運聞有少數鄰縣人民偷運資敵情形經查辦後亦見減少									
走私貨物品類		桐油猪鬃等									
走私路線		如浠水之團陂和汪家崗等處									
經常查禁工作或委託辦理情形		由縣府會同動委會按日派員明察查禁並通令各區鄉及哨所切實查禁									
已否組設查禁機構		未組設									
已 名 稱											
設 組 織											
查 主 持											
禁 機 關											
成 立											
年 月											
經 費											
機 構											
工作進行情形											
有無查獲未處理案件		無									
有何困難及意見		關於禁運重要物品如猪鬃桐油皮油木材等項本縣都有大量出產惟無大量收購機關致使資源呆存等於禁於地公私交困良非淺鮮以後欲使人民不偷運資敵惟有由政府設法購銷									
備 註											